



联合国 大会



Distr.
LIMITED

A/C.4/34/L.10
29 October 1979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UN LIBRARY

第三十四届会议
第四委员会
议程项目 18

NOV 1 1979

UN/SA COLLECTION

《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的执行情况

百慕大、英属维尔京群岛、凯曼群岛、蒙特塞拉特及特克斯和凯科斯群岛问题

澳大利亚、巴哈马、丹麦、巴布亚新几内亚、萨摩亚、塞拉利昂、瑞典、特立尼达和多巴哥和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决议草案

大会，

审议了百慕大、英属维尔京群岛、凯曼群岛、蒙特塞拉特及特克斯和凯科斯群岛问题，

审查了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的报告中的有关各章，¹

回顾其一九六〇年十二月十四日载有《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的第 1514 (XV) 号决议，和联合国关于上述各领土的所有其他决议和决定，

¹ A/34/23 (Part II), 第四章; A/34/23 (Part III) 附件三至五; A/34/23 (Part IV, 附件三), 和 A/34/23/Add. 5, 第二十一章至第二十五章。

特别是大会一九七八年十二月十三日第 33/35 号决议，

考虑到管理国关于上述各领土的发言，²

注意到管理国继续准备根据其管理下各领土人民在这方面明确表示的意愿和希望给予他们独立，以及管理国公开宣布的在这些领土促进自由民主政治机构成长的政策，

意识到有必要加速《宣言》对各有关领土充分执行的进展，

考虑到派遣联合国视察团前往各殖民地领土是查明其情况的有效方式和视察团可以达成的建设性成果，并重申确信派遣这种视察团对取得有关这些领土的政治、经济和社会情况及其人民的意见、意愿和希望的适当的第一手资料，是必要的，

体会到这些领土需要联合国不断注意和援助，使其人民达成《联合国宪章》和《宣言》所规定的目标，

意识到各有关领土在地理位置和经济条件方面的特殊情况，并强调必须优先使其经济多样化并进一步加强，以促进经济稳定和减轻它们对波动不定的经济活动的低赖，

1. 核可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的报告中关于百慕大、英属维尔京群岛、凯曼群岛、蒙特塞拉特及特克斯和凯科斯群岛的各章；

2. 重申这些领土人民依照《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有不可剥夺的自决和独立权利；

3. 重申其信念：绝对不应由于领土面积、地理位置和资沅有限等问题而推迟《宣言》对各有关领土的执行；

² A/C.4/34/SR.—。

4. 要求管理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政府同自由选举的人民代表协商，继续采取一切必要步骤，以保证迅速对这些领土充分达成《宣言》中所规定的目标；

5. 要求管理国扩大其予算援助方案，并在适当时与地方当局协商，采取一切可能的步骤，使上述各领土的经济多样化和进一步加强，并制订援助这些领土和发展其经济的具体计划；

6. 敦促管理国同各有关领土自由选举的当局和人民代表合作，采取有效措施，以保证这些领土人民拥有和处理其自然资源的权利以及建立和维持对资源未来发展的控制权，从而维护这些领土人民享有其自然资源的不可剥夺的权利；

7. 请管理国同各有关领土自由选出的当局和人民代表协商，特别注意培训当地合格人员；

8. 欣然注意到管理国在其管理领土接待联合国视察团的积极态度，并请特别委员会主席继续进行协商，以便在适当时派遣这种视察团；

9. 特别欢迎联合王国政府邀请特别委员会于一九八〇年派一视察团前往特克斯和凯科斯群岛；

10. 请管理国继续谋取各专门机构和联合国系统内其他组织的援助，以加速这些领土国民生活各部门的进展；

11. 请特别委员会继续寻求在百慕大、英属维尔京群岛、凯曼群岛、蒙特塞拉特及特克斯和凯科斯群岛执行《宣言》的最佳途径和方法，包括关于同管理国协商派遣视察团的可能性，并就本决议的执行情况向大会第三十五届会议提出报告。
